

#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截至首次授予日)

### 一、首次授予权益分配情况

#### (一)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b>一、核心技术人员</b>					
尚江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75	0.76%	0.04%
<b>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人)</b>			41.25	8.38%	0.45%
<b>合计(3人)</b>			45	9.15%	0.4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外籍人员。

#### (二)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b>一、核心技术人员</b>					
肖悦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0	12.20%	0.65%
林深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5	15.24%	0.82%
郭建林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2.5	4.57%	0.25%
汤柯夫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5	1.32%	0.07%
<b>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人)</b>			283	57.52%	3.09%
<b>合计(11人)</b>			447	90.85%	4.88%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本激励计划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包括1名中国香港籍员工，该激励对象负责公司海外市场的开拓和海外销售的管理，对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起到重要作用，属于公司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对其实施激励体现公司对于境内外籍管理人员的平等政策，也是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有效措施，将更加促进公司核心人才队伍的建设 and 稳定，也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因此，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三)、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9人）

编号	姓名	职务
1	罗伟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2	欧阳剑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3	林文珊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4	陈世华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5	韩湘泽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6	刘妍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7	王德强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8	王政铭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9	钟雅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1日